



Office of Vital Records
125 Worth Street, CN-4, Room 119
New York, NY 10013-4090

請參閱下方和第二頁的說明及相關費用。

登記投票：voting.nyc

您可透過 VitalChek 快速、安全地在線上申領死亡證明，請造訪 nyc.gov/vitalrecords，然後點擊頁面上方的「ORDER A DEATH CERTIFICATE ONLINE」（線上申領死亡證明）。

如需查看您的申領進展（新生兒證明、出生證明、死亡證明、或出生或死亡證明更正），請造訪 <https://a816-evital.nyc.gov/eVitalVRRTS/>。

死亡證明申請

(請工整清晰地書寫並盡可能多地用英文填寫資訊。以其他語言提交的表格辦理時間會更長。網上提供的本表譯文僅供參考——請用英文填寫英文表格。)

| | | | 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|--|---|--|---|--|
| 1. 死亡時的姓氏 | | 2. 名字 | | 3.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X* | |
| 4. 死亡日期 月 日 年 | | 5. 如果您不知道確切的死亡日期 開始搜索 月 日 年 結束搜索 月 日 年 | | 請參看下文瞭解費用資訊 | |
| 6. 死亡地點 | | 7. 行政區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MANH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BRONX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BKLYN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QUEENS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SI | | 8. 年齡 | |
| 11. 配偶或同居伴侶的姓名 | | 12. 最後所知地址 | | 9. 您需要多少份? 10. 您是否需要一份例證書?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| |
| 14. 父親/家長初婚前的姓名 | | 15. 母親/家長初婚前的姓名 (婚前姓名) | | | |
| 16. 社會安全號碼 | | 17. 證明編號 (若知曉) | | | |
| 18. 您為何需要這份證明? | | 19. 您與死者之間為何種關係? | | | |

請在下面工整清晰地書寫您的郵寄地址和聯絡資訊。

| | | | |
|------|--|-----------|--|
| 姓名 | | 日間電話號碼 | |
| 街道地址 | | 區號 - 電話號碼 | |
| 市 | | 州 | |
| 郵遞區號 | | 電子郵件地址 | |

20. 您是否需要死亡原因? 是 否
只有當您與死者的關係屬於以下列出項目時，您才可以獲得死亡原因。請在適當的方框內打勾。
 配偶或同居伴侶 家長或孩子 兄弟姊妹
 祖父母 孫子女
 證明上列出的掌管遺體處理的人員

21. 費用
每份 15 美元 x _____ 份數 = _____ 美元
經認證的副本費用包括連續兩年的搜索費用
每多搜索一年收費 3 美元 x _____ 年數 = _____ 美元
所附總金額 (以上兩筆金額之和) : _____ 美元

僅供公證處使用

| | | | | | |
|---|--|--------------------|--|---|--|
| 22. 客戶簽名。郵寄提交，需加公證 | | 郵寄提交的申請表需加以公證 | | 公證處印章 | |
| 透過我在下方的簽名，本人聲明我即是在此代表本人的個人。我確認本表格內的資訊完整而準確。此外，本人承認虛報身份或冒用他人身份，包括偽造簽名，會使本人受到輕罪處罰，違反者並可被處以最高 2,000 美元的罰款。 | | _____ 州 _____ 縣 | | | |
| 簽名 (必須) | | 日期 | | 在本人面前簽名並宣誓： 20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| |
| | | | | 公證員簽名 | |

郵寄申領不接受信用卡付款。請在您的支票或匯票上註明收款方為：NYC Department of Health and Mental Hygiene。若從美國境外申領，請寄送一張國際匯票，或一張在美國銀行開戶的支票。不接受郵寄現金或親付現金。

請在 NYC.GOV/VITALRECORDS 網站上快速、安全地線上申領死亡證明。

死亡證明重要資訊

| 關係 | 死亡證明和死亡原因 | 僅為死亡證明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|--------|
| 配偶、同居伴侶、家長、孩子、兄弟姊妹、祖父母、孫子女 | ✓ | |
| 侄女、侄子、姑姑、叔叔、曾孫、曾曾孫、曾姪女、曾侄子 | | ✓ |

- 偽造資訊（包括偽造簽名）以獲得死亡證明屬輕罪，違反者並可被處以每次最高 2,000 美元的罰款。
- 提交虛假身份證明屬犯罪行為，違反者將被起訴。
- 請參閱下方關於身份證明的要求、費用及其他重要資訊。
- 對身份證明的要求有可能變動。

申領紐約市死亡證明的三種方式

- **網上申領：**請造訪 nyc.gov/vitalrecords，用信用卡、借記卡或電子支票付費申領。只有配偶、同居伴侶、家長、兄弟姊妹、祖父母、孫子女或負責遺體處理的人員（報告人）可網上申領。
- **親自申領：**如要親自到場申領，您需要在以下網上預約：<https://wb-nycdohmh.qmatic.cloud/qmaticwebbooking>。如果您無法安排預約，又有與健康照護承保、政府服務、軍役、住房或就業有關的緊急請求，請發送電子郵件至 nycdohvr@health.nyc.gov 或致電 311。
本辦公室位於 125 Worth Street, Manhattan，工作時間為星期一至星期五上午 9:00 至下午 3:30。請使用 Lafayette Street（設有殘疾人通道）或 Centre Street 的入口。請查看下方的身份證明要求。
- **郵寄申領：**透過郵寄提交的申請必須在公證員面前簽署。請將您的申請表郵寄至：125 Worth Street, CN-4, Room 119, New York, NY 10013。請務必附上一個貼有郵票並註有回郵地址的信封，附上您的支票或匯票，收款方為：NYC Department of Health and Mental Hygiene。您還需要提供所需身份證明的影印本和任何必要的文件（見下文）。

對客戶身份證明 (ID) 的要求，客戶包括：死者配偶、同居伴侶、家長、兄弟姊妹、祖父母、孫子女或負責遺體處理的人員（報告人）

如果下列文件有您的照片和簽名且尚未過期，我們會接受其中任何一種：

- 駕照或非駕照身份證
- 帶有照片的紐約州 (NYS) 福利卡
- 美國或外國護照或護照卡
- IDNYC 市區身份證
- 永久居民卡
- 附帶當前成績單的大學或學院身份證
- 附帶當前釋放文件的囚犯身份證
- 附帶當前工資單的工作證
- NYC Access-A-Ride 乘車卡
- NYC MTA 乘車優惠卡
- 軍人身份證

如果您沒有任何上述證件，我們也可接受：

- 兩份標明日期為過去 60 天內的不同文件，如果這些文件顯示了您的姓名和地址（我們會將證明郵寄給您）：
 - 水電費或電話費帳單（可從您的供應商那裡下載線上帳單）
 - 您收取的政府官方郵件的原件

對與死者沒有關係的申請人的文件要求

如果您與死者沒有關係，您需要確立您有獲得死亡證明的權利。如果您是遺產的法定代表人，如果您是擁有保護或主張財產權的一方，或如果您能說明您有另外的司法目的或其他的適當目的，您便可以獲得死亡證明。所需文件包括：

- 保險單
- 銀行存折或對帳單
- 其他顯示權利享有的文件
- 遺囑
- 財產契約

如果您無法提供所需文件，則請致電 311，請求獲得「Vital Records assistance」（人口出生死亡紀錄辦公室援助），或發送電子郵件至 nycdohvr@health.nyc.gov。如果您在紐約市之外，請致電 212-639-9675。